

贵州高精检测有限公司文件

关于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（国办发明电〔2023〕7号）的要求，经公司办公会研究决定：

2024年4月4日（清明节）放假一天，调休时间根据公司调休制度来自行决定。

放假期间保卫人员正常上班，确保公司的财物安全，此期间支付双倍工资。

各实验室、检测组要做好与客户的对接，急需送给客户的样品、报告要合理调配，解决客户急需的问题。所有人员放假期间保持手机畅通。

特此通知！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日

